

股本

以下描述為本公司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 | <u>面值</u> |
|-------------------------|-----------|
| | 美元 |
| 法定股本： | |
| 5,000,000,000股 股份 | 500,000 |
| 已發行股本： | |
| 於本文件日期的已發行94,274,345股股份 | 9,427.43 |

地位

[●]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並將與本文件所述目前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所有股份享有同地位，尤其是將完全享有於屬本文件刊發日期後的記錄日期就股份所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假設[●]成為無條件，我們的董事將獲授予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買賣總面值不超過以下總和的股份：

- [●]
- 我們根據下文「一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一段所述的授權所購回的我們的股本總面值。

除一般授權外，董事亦有權根據任何供股、以股代息計劃或根據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進行配發及發行股份以取代全部或部分股息的類似安排。

此項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持續有效，直至下列最早發生者為止：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開曼群島任何適用法律或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其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股 本

-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修改或撤銷有關一般授權時。

有關配發、發行及買賣股份的此項一般授權的詳情載列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我們的董事將獲授一般授權，以行使我們的一切權力購回總面值不超過緊隨[●]完成後我們的已發行股本（惟不包括因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面值10%的股份。

該項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將持續有效，直至下列最早發生者為止：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開曼群島任何適用法律或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其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當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修改或撤銷有關一般授權時。